

共建共治共享

——郧西创新基层治理模式

特约记者 张春斌 杨洪霞 陈迪祥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要在城乡社区治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中广泛实行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拓宽人民群众反映意见和建议的渠道。这为基层群众参与社会治理指明了方向。

如何加强社会治理，共建共治共享，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郧西总结出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经验。近日，记者深入该县城乡进行探访。

有困难找楼长

12月4日上午，三官洞林区祖师殿村扶贫安置点楼长王秀国按时巡查，挨家挨户检查楼栋卫生情况。“劝导1年多，大家的文明意识明显提高，楼栋里环境也越来越好。”除了担任环境保洁员外，他还是矛盾调解员、消防安全员、法治宣传员、邻里互助员、信息收集员、移风易俗监督员。

郧西县易迁户楼长王秀国，有易迁户2608户70928人，已建成易迁安置点1116个，但集中搬迁后，出现了邻里矛盾频发、安全隐患凸现、居住环境脏乱，陈

规陋习乱象等诸多问题。从去年开始，该县在易迁点推行“楼长+3+N”（即“三治”、N即“七小员”）管理模式，着手开展“微治理”。该县以20至30户易迁户为单位，配备1593名楼长，主要任务是化解小矛盾、整治小环境、治理小隐患、开展小互助、收集小信息、纠正小陋习。

“到目前为止，易迁点矛盾纠纷大幅减少，村民素质显著提升，居住环境有效改善，邻里关系和睦融洽，村民自我服务、自我管理、自我教育的意识不断增强，认同感、归属感、安全感逐步提升。”郧西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郑步明说。

有矛盾找律师

2016年12月21日，郧西县店子镇大垌村6组村民杨正廷和吴功伟因5万元建房欠款发生纠纷，几年里村委会多次进行调解，都没能达成和解。12月7日，联系大垌村的律师王健康了解情况后，对双方矛盾进行调解，最终双方达成协议，化解矛盾。

“找认识的人民调解员会被认为不够公允，效果不好。”王健康说，现在由律

师来调解，从法律视角解决日常纠纷，更有说服力。

郧西县是国家级贫困县，山广人稀，基层法律服务难以满足农村法治建设需求。2018年11月，该县启动“百名律师进乡村”活动，由县财政出资480万元，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聘请职业律师进驻全县286个行政村，化解矛盾纠纷，开展法治宣传、咨询和援助，推进乡村依法治理。

该县出台实施方案，考评办法、评分细则等，明确律师进村工作时间、任务，要求律师每月到包联村工作不少于2天，每月开展1次法治宣传或法律咨询活动，服务期内矛盾纠纷化解率达到90%以上，对疑难复杂的法律事务，必须在2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同时，每名包村律师要把姓名、照片、联系电话、执业证号、服务内容等在村里公示，接受当事人监督。

如今，遇到问题，村干部、纠纷当事人主动邀请律师参与调解，“要用法律找司法”“有官司，找律师”正成为当地群众的共识。

有问题看村规

“爱清洁，讲卫生，环境美了才是真；勤打扫，多种花，美化庭院靠大家……”郧西县香口乡八庙地村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的墙上，一条条脍炙人口的标语吸引记者的眼球。

这些标语基本涵盖环境整治、孝老爱亲、诚实守信、土地管理等村庄治理的方方面面，比起生硬的法律法规，更易让人理解接受。

“新村新貌新气象，公平公正不偏袒；不忘初心担使命，构建和谐新农村……”在郧西县湖北口回族乡三天门村举行的文艺活动中，村治调主任杨祖胜自编了一段花鼓戏，引得村民拍手叫好。

村规民约是管理农村事务的“契约”，涵盖治安防范、矛盾化解、义务劳动、环境治理、居家养老、村容村貌、村庄规划等方面内容。目前，该县286个村以村规民约修订完善为抓手，弘扬传统美德，培育乡风文明，美化人居环境。

房县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 通讯员王超亿 杨勇 报道：“一天就办完了，没想到政务服务大厅办事效率这么高！”12月19日，刚走出房县政务服务大厅的房县娟子房产中介公司工作人员刘女士高兴地说。

今年以来，房县全力推进“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成功实现企业开办1个工作日

内办结目标。企业开办注册登记服务涉及企业设立登记、生产经营等内容，服务流程直接影响到房县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质量。通过集中办公、整合窗口职能、全程电子化、压缩办理时限，自12月1日起，企业开办注册登记工作的注册登记、印章刻制、社保登记、税票申领、银行开户等5个环节在1个工作日内办结。

派市水利和湖泊局纪检监察组

严把廉政意见回复关

本报讯 通讯员田国报道：今年以来，市纪委监委派驻市水利和湖泊局纪检监察组认真履行职责，在干部提拔使用、单位和个人评优评先、干部因私出国出境等关键环节上严格把关，坚决防止廉政意见回复意见，坚决防

止“带病提拔”“带伤评优”等情况出现。今年以来，该纪检监察组累计回复党员干部和单位廉政情况54人次，其中回复干部提拔任用意见28人次，评优评先意见12人次，集体1次，出国境13人次。

老肖脱贫记

通讯员吴瑞峰

初见老肖，看起来和蔼可亲，穿着得体。住在白墙黛瓦的两层小楼里，桌椅板凳擦拭得光亮瓦亮，眼观家里来人，他立马上前迎接，拿出香烟，张罗一番。

肖肖叫肖安朝，今年66岁，原居住在那阳镇青曲镇郑家河村。2011年，因湖北北调中线工程移民搬迁，他随弟弟肖安民一家搬至集镇五里坡移民安置点，由于肖安民一家四口常年外出，他只好住在弟弟家，负责照顾房屋，顺便管个落落地。

2013年，随着精准扶贫工作的全面开展，经过“两公示一比对一公告”程序，老肖被纳入建档立卡贫困户。

起初，老肖在邻居面前有些不好意思，认为自己身体尚好，每年种着两亩土地，拿着干把元的养老金，吃饭应该不成问题。突然被评为贫困户，老肖心里有些难以接受，自己身体硬朗，有手有脚，为什么要吃白吃呢？现在政策这么好，能自食其力，就算老了也要争一口气！后来，经过镇干部多次上门宣讲，老肖慢慢明白，自身条件在国家扶贫政策允许范围内，作为五保对象，也是理所应当。

虽已经60多岁，但老肖没闲下来。每天早起后，他带上农具不停脚地在地里耕作，今年种的两亩油菜、芝麻收成还不错，加工成食用油，除了自给自足，它的全部卖出去贴补家用。门前的菜园被老肖打理得非常喜人，翠嫩的白菜、硕大的萝卜，每周他都会挑些新鲜的肉菜，回家做成软糯的饭菜，一个人过得有滋有味。

每个月贫困户干部的那一次，是老肖最期待的日子。最近的一次入户，老肖足足与干部聊了一个多小时，他心满意足地说，父母是地道的农民，兄弟姐妹共八个，以前生活条件简陋，吃了上顿没下顿，年轻时也想过娶个媳妇儿，可是每次女方一看家底条件，吓得不敢来住，终身大事也就就此了。现在条件好了，他得知是，每年的五保金加上养老金够用了。目前身体健康，没病没灾，除去一个人生活开销，还能存下些钱，国家政策没得说，感恩共产党。

凭借国家政策支持并积极向上的生活态度，如今肖安朝已实现脱贫。在新房子里，老肖脸上洋溢着脱贫后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开心笑容。

我的脱贫故事



为文明行为立法叫好

潘世新

今年年初，我市启动《十堰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立法工作，目前进入市人大常委会立法程序。条例将执法提供清晰、明确、可操作的法律依据，不文明养犬、公共场所吸烟、噪音污染、养犬车停放等不文明行为，未来都会受到法律约束，拒不接受处罚的，将纳入个人信用记录。

我市很多不文明行为通常都具有“明知故犯”的性质，这些问题的根源往往依靠宣传教育、道德引领远远不够，必须通过法律规范来规范，用法治手段来约束。出台《十堰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就是把城市文明建设纳入法治轨道，对市民不文明的各种不文明行为进行坚决制止。

一个城市的文明不仅体现在完善的设施上，更体现在市民生活方式和行为习惯上。通过对文明行为立法，厘清道德规范和法律层面文明行为边界，为鼓励

和处罚提供更有明晰明确、可操作的法律依据，真正使公民有所为有所不为，从而推动文明行为基本规范的普遍遵守，为全面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水平提供法律保障。

立法的过程同样也是市民接受教育的良好契机，要坚持开门立法，广泛征求市民的意见建议。条例出台后，要宣传到位，要让全体市民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此外，要确保执行到位，只有不折不扣执行条例，才能发挥震慑作用，这样才能让十堰更加文明和谐。



市纪委监委派出市直机关工委

扎实履行监督职能

本报讯 通讯员王斐报道：近年来，市纪委监委派出市直机关工委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大力推进“十进十建”，努力提高派驻工作的政治性、规范性和长期性。

参加市委直属机关工委领导班子“三单一式”重大事项等10余次，对决策的规范化、制度化全程进行监督，对市委直属机关工委遵守党章党规党纪、贯彻民主集中制、依法行使职权和廉洁从政等情况进行半年一检查、一年一总结，配合市委直属机关工委完善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制度16项，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会议5次，开展专项检查2次，发现问题6个，提出整改建议11条，督促巡视反馈意见全部整改到位。对责任落实不力的监督对象每年开展约谈2次，督促领导班子及班子成员不断强化党内监督，切实增强责任担当。对工作不主动的5名党员干部及时进行谈话提醒，做到早发现、早提醒，使红脸出汗成为常态。紧盯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落实情况，密切关注不正之风的新动向、新表现，对办公用房、公务接待、经费使用、日常采购和党员干部婚丧喜庆等事项进行不间断、全方位、全覆盖监督检查，有效防止“四风”问题反弹。

十堰日报社 拓展党建宣传新阵地

本报讯 记者纪晓波报道：“学习强国”平台上很多身边典型值得认真学习，很多历史资料是基层支部开展主题教育的好帮手。”日前，市文旅局一名党员说，随着“十堰日报”、“十堰广播电视台”等本地主流媒体向“学习强国”平台推送的稿件增多，“学习强国”平台日益成为十堰基层党组织的重要学习阵地，基层党员干部的“加油站”。

据了解，“学习强国”平台上线后，根据省委、市委有关要求，十堰日报社拓展政治阵地，成立工作专班，制定管理制度，明确工作职责，全力以赴做好“学习强国”平台使用推广工作。同时，为充分发挥主流媒体作用，拓展党建宣传新阵地，十堰日报社组建了包括4名编辑、5名内传员、2名审核员、2名技术人员在内的供稿工作专班，积极向“学习强国”湖北平台推送稿件。截至目前，“学习强国”湖北平台共收到十堰日报社供稿186条，平台得分69条。其中，采用了包括《红三军转战武当山贺龙“约法三章”》《17岁参加革命身经百战 十堰九旬老兵深藏功与名》等各类稿件共21篇。

“欧迪玛”爱献山区学子

本报讯 通讯员李晓辉 张秀琴 王 晓莉报道：12月23日上午，欧迪玛（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丹江口市牛河林开发管理区九年一贯制学校举行爱心捐赠仪式。该公司爱心人士向贫困儿童发放85双棉袜、40床棉被等物品，希望他们努力学习，立志成才，回报社会，回报社会。



户户走到促脱贫

12月21日，竹山县纪检监察干部在温水镇华船村入户走访，了解扶贫政策落实情况。竹山县纪委监委紧盯“两不愁三保障”脱贫标准，扎实开展“户户走到破人心，真情帮扶增感情”活动，组织全县纪检监察干部进村入户走访，倾听群众诉求，排查化解矛盾，解决群众困难，收集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线索，以精准监督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攻坚战。

通讯员袁海 摄

全市普法主题征文评选结果揭晓

获优秀奖组织奖。

本次普法主题征文活动于今年7月启动，全市广大干部职工、法律工作者、高校以及大中小学师生、社会人士积极参与，共投稿600余篇。稿件以“普法那些事”或“我学法普法践法”为主要内容，或讲述自己普法学法守法用法的亲身经历，或娓娓道来作为普法工作者的切身

感受，或艺术再现身边普法人的感人事迹，从不同角度反映了我市普法工作成效，讴歌了普法人为推进我市法治建设所作出的贡献。或如何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向纵深发展，如何进一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提出了多条具有可操作性、建设性的意见建议。

双台乡整治农村环境出实招

本报讯 通讯员赵虎成 张敬报道：今年以来，竹山县双台乡多措并举加大环境整治力度，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全力建设美丽乡村。

该乡成立领导小组，制订《双台乡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将全乡划分为14个片区，由党政负责人任片长，村党支部书记任段

长，包保到人、定责到人、追责到人。同时，开展联合整治行动，集中清理柴草堆、粪土堆、垃圾堆、小广告等，有效治理“脏乱差”。目前，已整治卫生死角45处，清理垃圾32吨、柴草堆24个、小广告110余条。严格落实“周督查、月评比”制度，对各村、各村每周进行一次检查，每月进

行评比。对排名靠前的单位给予优先奖励，排名靠后的取消评优资格，并在全乡通报。

该乡还在集镇、各村设置宣传20块，悬挂横幅34条，发放《创文明村建设美丽双台倡议书》2600余份，广泛宣传环境卫生知识，形成“人人支持、全民参与”的良好局面。

蒋家堰镇农旅融合兴乡村

本报讯 特约记者熊蔚翔报道：12月22日，竹溪县蒋家堰镇徐家村贫困户魏传成对记者说：“今年，蒋家堰茶叶专业合作社流转土地发展茶叶产业，我在合作社打工，一天能挣100元。”据悉，该合作社已流转土地260多亩，种植60多亩桃茶苗，吸纳50多名贫困群众务工增收。

近年来，蒋家堰镇在高速公路沿线建设九大茶叶片区，在郑家沟、黑沟、黑龙沟、龙阳、花院建设五大生漆片区，在黄土岭建设村莓茶采摘片区，在莲

花田园景区建设苗木片区，在新生、东桥、西桥、中原等村建设花卉片区，在郑家沟建设核桃片区，在郑家沟建设中药材片区，推进农旅融合，助推乡村振兴。目前，该镇茶叶片区流转土地5000亩，栽植茶叶3500多亩；生漆片区流转土地5000亩，栽植漆树1200多亩；花卉片区建设稳步推进，正在开展5000多亩景观苗木安全越冬管理。

蒋家堰镇坚持植树造林，让绿色创造更多红利，让绿水青山变“金山银山”，让农村的绿色产业转化为农民的美好生活。

活，通过农旅融合打造旅游业发展升级版，努力实现百姓富、生态美目标。探索森林景观资源流转经营模式，引导旅游景区与农民合作，采取自愿入股或林果经营托管方式，让农民变成生态旅游从业者。坚持“规划先行、产业支撑、政府引导、群众参与、市场运作、多元投入”的总体思路，实行“合作社+农户+基地+股东+薪金”模式，大力发展生态、高效、观光农业和乡村旅游产业。依托山水林田、美丽乡村和自然禀赋，实施农旅融合、让生态、产业、旅游同步提升，促进农民增收。